

山东达融律师事务所收费标准

达融【2024】1号

一、代理民事诉讼案件

- (一)不涉及财产关系的, 3000-20000 元/件;
- (二)涉及财产关系的, 每件基础服务费 3000 元, 诉讼(争议)财产标的额超过 1 万元的, 按下列比例分段累加计算:1 万(不含)-10 万元(含)部分收费比例为 6%-9%;
- 10 万-50 万元(含)部分为 5%-6%;
- 50 万-100 万元(含)部分为 4%-5%;
- 100 万-500 万元(含)部分为 3%-4%;
- 500 万元以上部分由律师事务所和委托人协商确定。

二、代理行政诉讼案件

- (一)不涉及财产关系的, 3000-20000 元/件;
- (二)涉及财产关系的, 按照代理涉及财产关系的民事诉讼案件的收费标准执行。

三、代理国家赔偿案件

3000-20000 元/件。

四、办理刑事诉讼案件

- (一)侦查阶段:3000-20000 元/件;
- (二)审查起诉阶段:3000-20000 元/件;
- 被害人提起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案件的, 按照涉及财产关系的民事诉讼案件政府指导价收费标准执行;
- (三)审判阶段:担任被告人的辩护人的, 3000-30000 元/件, 担任自诉人、被害人的诉讼代理人的, 可以酌情减收;
- 被害人提起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案件的, 按照涉及财产关系的民事诉讼案件政府指导价收费标准执行;



(四)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同时涉及几个罪名或者数起犯罪事实的，可以按照所涉罪名或犯罪事实分别计件收取。

五、代理各类诉讼案件的申诉

(一)不涉及财产关系的，3000-20000 元/件；

(二)涉及财产关系的，按照涉及财产关系的民事诉讼案件的收费标准执行。

六、办理风险代理案件

每件基础服务费 3000 元，诉讼(争议)财产标的额超过 3 万元的，按下列比例分段累加计算:3 万(含)-100 万元(不含)部分收费比例为 10%-18%;

100 万-500 万元(不含)部分为 8%-15%;

500 万-1000 万元(不含)部分为 6%-12%;

1000 万-5000 万元(不含)部分为 4%-9%;

5000 万元以上部分 2%-6%

七、计时收费

代理以上诉讼案件，也适用计时收费，收费标准为 300-3000 元/小时，不足一小时的按一小时计;办理法律服务事项花费在旅途的时间，折半计算。

八、法律事务特别重大、疑难、复杂的

可以由律师事务所与委托人在收费标准上限 5 倍以内(含 5 倍)协商确定

本标准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

